

关于批准发布《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76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6_89_B9_E5_c67_276334.htm 建标[2007]165号国务院有关部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建设厅（委、局）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根据建设部《关于印发通知》（建标函[2002]345号）的要求，由公安部负责编制的《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》，经有关部门会审，现批准发布，自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。在派出所项目的审批、设计和建设过程中，要严格遵守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控制党政机关办公楼等楼堂馆所建设的相关要求，认真执行本建设标准，坚决控制工程造价。本建设标准的管理由建设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，具体解释工作由公安部负责。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